

## 从经济视角看中国的转型过程

彼得·奥伯伦德 教授 博士，荣誉博士

### 1. 起始情况

在二十五年前，为了经济发展和现代化发展，中国共产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通过决议，放弃阶级斗争。这为更快地向市场和竞争方面发展的奠定了道路，它们引起了经济、社会、结构上史无前例的转变。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与东欧转型国家不同，那里经历了各种严重的转型危机，而中国并没有遭到这些危机的冲击。相反：这个转型过程产生 – 并且至今还在产生着 – 十分强大的发展能量，不断地进行着现代化的变更：在过去的二十年间，中国人均收入以 7-10% 的增长速度翻了四倍，而在此前的建国的头三十年间，成长率则显得相对微弱 (2-3%)

由此可见，这个人口最为众多的转型国家也属于最成功的转型国家。这一事实从经济角度 – 特别是面对一直进行的转型理论争论时 – 也提出了一系列问题。首先的是，经济学界能从中国的经验中学到什么。是否颇有新意的“中国道路”比更多地遵循经济学常规概念的东欧的转型路线更胜一筹？特别是在九十年代初期，在时而针锋相对的“渐进疗法还是休克疗法”讨论中，由此难道是以中国的发展为首的渐进改革方案暂

且得到肯定？中国的成功发展或者并不依赖某种既定的转型策略，或者是更多地建立在一些特别因素上(追赶发展，弥补工业化革命过程)，而这些因素影响其他转型国家吸收或实际上无法应用中国的发展策略？

比这些对转型政策的思考更为深入的问题是，中国转型的既定目标是否可以长期贯彻，即引入市场经济，同时保持共产党的一党执政的地位。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这个目标与在西方思维和经验中深深植根的市场经济与民主政治相对应的观念是很不相同的。

为了回答以上所提出的问题，最好从大概 1978 年以来的中国具体改革步伐入手。所以，在进一步讨论变革理论方面的问题之前，先以简短的方式回首在向市场为导向的渐进的转变中出现的最主要的阶段。

### 2. 中国转型政策的阶段

前苏联的联盟国家或是解体后的独立的国家原本几十年来持续着计划经济，最后突然间丧失经济体制效力。与这一情况不同，中国的政治自 1949 年至 1978 年经历了不同方向的发展方案，这往往是持续的党内权力斗争的结

果。时而遵循苏联的发展模式，时而有意识地放弃这种模式。在这种形式下，没能产生一个机构化确定的“中国方式的计划经济”。由此，1978年开始的、首先在机构化方面进行的改革层层迭进<sup>1</sup>。这也是自1949年以来一直未停止(在极左思想的抽象化中)的寻求增长和发展的普遍应用的经济秩序的过程的结果(寻找一个适当的发展机制)。不断提高的富裕程度和不断发展的工业化程度也保证了稳定共产党的政权和国家政治上的统一。

1978年12月经过普遍的肯定，十一届三中全会正式宣布改革的开始，发展和实现现代化的目标得到了突出，阶级斗争的理论得到压制，直到最终被放弃。首先部分地运转在五十和六十年代就已尝试的改革方案(例如责任制)。在改革过程的初始，建立西方形式市场经济的目标是不存在的。人们选择了一个谨慎开展的、试验型的过程，以求渐进地把旧的制度下最薄弱的环节通过新的、有效率的部分替代。在改革日程上出现的是系统的改善，而并非转换整个系统。在经济转型的同时，如同东欧的发展，社会和政治的基本价值也随之转变，这绝对不是中国改革本身的目的。

允许社会和政治价值的改变，只是出于不可避免地要增大发展力度。但是在除个别方面有矛盾之处的改革政策外，其主要路线是一致的。这些问题之处按照一些专家的意见，今后会与整个改革相关。为适应国际化的开放政策，就要去除闭关自守的堡垒，1979年通过的合资法、1980年设立的四个经济特区是这方面的先锋。在计划经济保护下滞后发展的南部沿海地区渐进转型，特别是广东省成为改革的龙头。

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决策权下放到基层。经常在地方上已非正式地使用的决定会由中央政府突然地正式公布实施<sup>2</sup>；这些“自我控制的调节”模式既针对政治权力，也针对经济权力。这方面较明显的例子是改革的第一步，即自1978年起，尽管面对当时的官方禁令，在安徽省部分地区地实行了替代人民公社的农业承包制。单独的家庭又成为了经济的基本单位，家庭在租赁土地后按规定上交一定的粮食后，可将余粮留为自用卖出。

在这一改革阶段一个重要的特征是经济权力的分散，出现了“经济的联邦制”<sup>3</sup>形式。这在宪法中没有得到确认，但党内领导人的事业发展是与他负

---

<sup>1</sup> 正如所表现的，由于东欧变革的出发点不同，被宏观经济特别强调的稳定政策从来没有作为主要任务，而是一直只作为改革的附属条件或处在宏观经济的不稳定性产生的机构因素背景下。所以以下不从宏观经济方面讨论变革发展。

---

<sup>2</sup> 这并不是指党内高层未知和未批准这些在地方上已投入使用的非正式决议。这些只是还未正式公布，以免引起政治上的大的波动。

责的地区经济发展的状况相关的。作为激励原则，“忠实于理论上的路线”越来越多地被经济上的发展所取代。这样发展的结果即在中国的经济领域，地方化的趋势越加尖锐。

地方化的趋势具体表现在为引进国际技术（追赶发展）的“试验型”的国际开放政策，表现在经济特区的设立，表现在国有财产（建立“来自各地的大餐汇集”的“合同体系”）和投资政策的分散化上，以及逐渐地承认和扩大（农业地区）的集体企业，它们与新成立的非国有产业和地方领导（“地方领导资产”）的联系也日益密切。

1984年起政府公开启动了双轨制，越来越多地减少计划成分，不断扩大的市场力度。通过以合同责任制（从1987年起）对国有企业的改革，对税收进行改革，引进银行的双层机制和渐进地放开价格或言物价改革，后一制度不断得到加强。尽管转型的重要部分已经开始了，并且在1987年通过宣布沿海发展战略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再一次肯定了转型，但并没有出现传统的市场经济，而是出现了“各个地区相互联合的体系。在这一系统内，一方面在分配上，市场价格出现和竞争强度加大，另一方面私有化却迟迟未展开，因

为基层和地方政府不愿放弃他们在财物上作为管理者的地位。”<sup>4</sup>

改革过程中的矛盾性也体现在不良的宏观经济的形势，特别是缺乏对责任的分配和由此引发的过度的（在地方上等）投资，加快了80年代中后期的通货膨胀。通货膨胀迫使实行紧缩开支的政策，这尤其加重了农村的负担。1989年的示威游行和接下来的天安门事件也加剧了经济形式的恶化。但另一方面，改革进程从未停滞，而是同样经历了一个特别的活跃过程。即使是在天安门事件后，保守的思潮只是短期在国家层面上、并未在地方上影响了改革的进程，但这并未阻挡改革的继续推进。

1992年第一次公开提出改革的“最终目标”，虽然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一模糊不清的概念里。但至少在接下来的时间里，重要的经典的市场经济原则得到确认，如法律原则，私有财产，国有企业的私有化，并已逐步地得到实现。国民经济已不再由国有企业起主控作用。具体而言，表现在出台新的税收和金融改革，着手银行改革，精简政府机构，中小型国有企业私有化，以及为加入世贸组织的一系列措施，特别是为确保外商直接投资和有效地保障持续的市场经济路线而集中进行的法律改革。由此开始了一个新的转型

<sup>3</sup> 是否这一名称适合对于在各省间很不平衡的权力分配，这里不做评论。

<sup>4</sup> 参见 Herrmann-Pillath (1995)，第 143 页。

阶段，从八十年代到九十年代的由于革新的特性，时而“非此非彼”的狂妄的经济发展阶段<sup>5</sup>，到达一个更为依照“经典”的市场经济理论的阶段。

追溯以往，从农业开始的犹豫不决的变革和到小心谨慎的“开放政策”，一个以市场为导向的经济系统产生了，它越发活跃于世界贸易中，中国成为世界上吸引外资最多的国家。虽然中国还未找到一个新的牢固的整体系统，但已“超越”了计划经济。对于未来，改革政策依然面临很大的挑战，特别是社会保障体制、环境污染、国有企业亏损、基础设施建设、由经济系统、国家和政党紧密关连的腐败问题和一直存在的城乡差距问题——这一差距最近由于“非典问题”而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关注。而且正如一些观察家所推测的，这个阶段将更为严峻，尤其在（短期内）解决这些问题所引起的后果不会再被创记录的高增长值所掩盖时。未来的增长率尽管在世界范围内还是超出平均水平，但与前几年相比会有所下降，。特别在（法律上的和事实上的）经济和政治范畴分开后，以及实现法治国家的标准同时，都会面临一个事实，中国共产党的绝对地位是否会将继续下去。这将会是彻底实现市场经济理念和机构的试金石。

### 3. 转型理论的归类

毫无疑问，中国在自七十年代所走的道路，从根本上是完全依据自身的状况和自身的经验发展出来的，具有独特的“转型”特色。由于自身发展的必要性，产生了新的、超出一般规律的概念——沿着正所谓在实践中学习的道路——它也需要个人有很大的适应性。

尽管“转型”在经济、文化、社会和政治领域有不同的情况，需要不同的时间，有着不同的发展，所以从一开始就清楚，经济的转型理论只是整个变革过程的——即使是中心环节的——一部分，只会小规模地覆盖不可预言的社会发展过程，尽管尽力想说明经济发展理论的一般适用性。同样，对于具体变革的理论突破渗透只是涉及对普遍模式的认可，而并非预言发展的细节。

从单纯具体的描述上，中国改革的例子可以归类为“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由于中国的道路与东欧的和前苏联的道路有着某种隐含的可比性，所以会有这样的解释：一方面中国的计划经济十分不稳定；它不存在受苏联影响的后来突然瘫痪的稳定的指令经济。另一方面中国的转型过程是从一个比东欧的社会经济水平低得多的的起始程度开始的。过去 20 年对于中国不仅是经济体系的转变，同时也是巨大的发展过

<sup>5</sup> 参见 Geoff Raby 的文章：The „Neither This nor That“-Economy. 受于由

Garnaut/Huang 主编的论文集。

程 — 一些专家甚至把这一过程描述为“工业革命”。由此，这一罕见的发展速度并不单单归功于转型道路，东欧国家即使沿着中国的改革路线未必能够获得成功。通过转型而起到的“追赶”效果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从发达的工业化国家引进技术设备，或从国外吸收好的经验，发挥在计划经济下被压制的潜力（例如：农业）。值得注意的是，机构化的因素影响着急超潜力的发掘<sup>6</sup>，因此强调发展的论点并非与改革的观点相对立，而是双方相辅相成。

但是，只是基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率，而对不同转型路线进行比较，和单由增长率而决定的所谓的“完美”的转型策略的思想都会带来很多问题。由此值得疑问的是，在西方文献和媒体里进行的对九十年代初期东欧国家转型的讨论中，“中国范例”是否能够证明这是一个“完美的转型策略”。难道不应强调各自特殊的背景，正是这些背景引导出不同的改革方案的既定目标，而不是把这些背景笼统地总结为“前提条件”。

毫无疑问，中国的改革政策属于传统的大力猛攻的渐进发展，它会比“典范的渐进主义”存在更多的问题。

---

<sup>6</sup> 对此一个明显的例子就是联邦德国和民主德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完全不同的经济发展，尽管它们在人力和资源上处于一个相似的起始水平。联邦德国在美国的支持下充分

“渐进主义” (Gradualism) 是一个开放的概念<sup>7</sup>。在华盛顿协议中提出的休克疗法的计划多少受一直占统治地位的新古典主义的影响，而中国的转型过程基本上是与此不同的。渐进主义<sup>8</sup>与休克疗法相反，是时间范围长、具有试验型的过程，在机构性的转变过程中不断出现新的、意外的或错误的结果，“在实践中”策略的逐渐形成 (learning by doing)，而所追求的“目标”是模糊的，甚至也会在转型过程中“改变”。由于存在很多不正规的渠道，并且时常出现“新的动态”，所以在广义上，一个圆满的转型策略既不可能有助于单一的国家改革，也不会对普遍的理论有指导意义。对此，中国可以作为一个典范的例子。

但是传统的改革理论和正统经济学中的机构化和革新化因素还没有受到重视，例如还未接受新古典主义中的规范模式，在潜移默化的机构转变中取得的突出的改革经验会与深化的转型理论相关联，并从整体上引发对机构型经济的思考。

---

发挥了它们的赶超潜力，而民主德国还未曾达到战前的经济水平。

<sup>7</sup> 正如在文献中经常暗示或明确提出的，匈牙利和中国的转型策略均被视为渐进的改革，这也表明了内容空泛的“渐进主义”概念的特征。

<sup>8</sup> 这里的渐进主义于经典理论的渐进原则有着明显的概念上的区分，它也被称作演变理论、地方的完善策略、增值的改革战略或“社会秩序有步骤转变的工具”。

以下就深入探讨中国改革过程中一些突出的特点，以及它们对于改革理论和制度理论的影响。但由于整体上情况十分复杂，这里不对全局做总结性的概述。

### 1) 权力下放的角色

如同上面讲到，对于“基层”方面较大的决定权下放既是中国转型政策的主动动力，又是其主要特征。但是在初期，只是某些沿海城市有某些权限，但也并没有产生如联邦制下明确的权力规定。试验性的变革首先限制在少数的省市，它们是在计划经济中不重要的地区，即使“职权分散”的效用只是在于为了减少来自改革反对者的阻力。但是这在帝制时代、甚至也在毛泽东时代的一贯的中央极权传统之下，由相对非集中的国家调控引入适当的基层自我管理体制。无须赘言，这加大了本已存在的严重的中国经济地区化趋势。

在基层，对外经济职权有目的得到下放（例如：省市的外汇保留法）是为了在典当地政府在政治上（提升）的利益与所在省市的经济发展状况相一致。这些权力下放使一些省市飞速发展，加快了改革进度，并在在沿海省市迅速发展的时候，在拥有着大批国有企业的“使用权”的省一级和地方上形成一批对改革发展很有兴趣、越发强大的精明强干的干部梯队。在地方和基层开展的实验，往往在全国范围内得到推广。改

革的发动机来源于基层，即使国家为了不完全失去控制力，而一再地进行干涉，但也经常只是出于对“无秩序的联邦制”、对整体经济产生的问题进行调整（例如九十年代进行的税收和金融制度改革）。总体而言，这是一个自身灵活发展、力求改革的、机构性的变革。借用奥地利经济学家弗里德里希·奥古斯特·封·海耶克的名词，一个由“寻找和发现过程”产生的地区间的竞争和纵向上的省市和中央政府间的竞争，这种竞争不仅更好地应用了非集中制的思维，而且还外在形成了未曾预测到的市场经济机构。

非集中制的一个中心角色就是经济特区，即使这并非是原始的构想。经济特区不仅作为在有财力的海外华人和大陆间机构化的试验领域，为国际投资者改善中国的形象，提供了高速的对外贸易发展；而且加剧了改革的反对者和拥护者之间的争论，随着时间推进，特区飞速发展对于改革拥护者来说，就会有越来越多的有利证据<sup>9</sup>。也许正因为如此，对于经济特区的评估并没有把眼光主要投向经济上落后的内陆地区，而是更多地放眼于“结构上的闪光色彩”，以求打破对改革的阻挠。如果真的是具有绚丽色彩的结构，那么自然就

---

<sup>9</sup> 与此相关的是 1992 年著名的邓小平南巡。

要考虑是否把经济特区的基本思想传播到经济疲软的国家去。

如果中国的道路证明了国家建立的机构化的系统竞争因素对发展的积极意义，那么也展示出由非集中制策略带来的一些问题。

需要调查的是，在地方上由紧密关联的经济、政治、银行和国有企业间在多大程度上对国有企业私有化和银行改革（加强对预算限制）进行抵制，以及“联邦制”竞争引发的错误或其本身在多大程度上使腐败蔓延<sup>10</sup>。因此，对中国非集中制政策的作用的分析，为理论性很强的有关机构性的系统间竞争的优缺点和局限性的讨论提供了经验上的可能性。

## 2) 竞争替代私有财产

弗来堡学派的瓦尔特··奥尔克在存在的制度理论中讨论了有关市场经济秩序建立的原则问题。虽然对“市场或竞争”与私有财产的秩序的调节措施是不同的，但在普遍意义上认为，竞争和市场经济从长远来看只能与私有财产相连<sup>11</sup>。在东欧社会的转型中清楚地看

到，建立竞争比快速私有化更为重要。而中国的经验更深刻地暗含着这样的问题：由于私营经济的发展或由于非集中化作为私有化功能性的同等效应，如果国营企业长期不转为私有化，有可能存在竞争吗？或者这里存在一个错误的对照，因为长期来看私营经济的发展需要健全的私有财产法，如果既要保护私有财产权，又要贯彻国有财产权，这样的法律系统长期是不会稳定的，会出现双轨的经济结构的冲突，使改革的期望值不能得到保障。如中国国有企业新的私有化的努力所表明的，部分的经济学家也有可能操之过急，把处于变化的中间阶段误认为是最终状态。

## 3) 文化的角色

成为共识的是，深植于中国文化、以前的共产主义路线也只是触及其表面的文化“特色”似乎既可作为解释中国发展成功的原因，又可作为一条“非常规”的转型道路。在文献中经常出现的关系网的建立、“关系”的重要、对和谐的追求和无休止地讨论，以及机构的权威和怯于公开处理矛盾的特点，特别包括经济系统中很强的集体意识，可以作为对中国特色的“解释”或简单的归纳。这些也常常作为中国经济成功和失败的原因。与“日本模式”相对照，西方社会对经济基本原则“全球

<sup>10</sup> 这方面进一步负面的因素还有，在地方上由于增长的投资行为，使预算限制得到动摇并缺乏政治责任性。此外八十年代末的通货膨胀和接下来受挫的改革方针也是很大的问题。还有经济权力的严重分散会有“地方势力割据”的危险。

<sup>11</sup> 弗来堡大学的经济学家瓦尔特··奥尔克把私有财产与货币稳定、担保原则、公开市

场原则、合同自由以及经济政策的一贯性一

性”的讨论，除竞争、法制和国家形式的削弱等外，也应顾及文化因素。

尽管文化因素还未得到经济理论主流足够的认识，但还是存在对文化因素的“广度”和“传播性”的疑问。例如，提到文化因素，即只是作为理论上和政治上不受欢迎的保护伞。对于在普遍的、全球化的模式和(文化参与决定的)具体某一例子特点间的界线本身很难阐述，并且不可能客观地解释清楚。

#### 4) 引入的市场经济原则的角色

最晚是在 1992 年进行的突破性的对市场经济理论的论证，表明了改革的努力方向已经是“建立自己的特色”，同时积极地设立正统的市场经济研究机构；最明显的特征是不断地努力建设法治国家的结构，即制定法律条文，这同时也被视为有别于集体共同协商制度。Cum grano salis 称此为传统的市场经济原则“平反”。在德国的针对制度理论的文献也有这样的观点，在发展的观点上更加重视机构经济<sup>12</sup>。当然这一观点并不是指“中国的特例”。

在西方的市场经济的制度理论的观点中，机构和诸多政策的是经济学的基础，对经济学和经济行为的制度化建

立在民主政治上的一系列稳定的机构基础上。

#### 5) 制度的互相依赖

弗来堡大学的经济学家瓦尔特·奥尔克提出了制度理论的核心，即所谓的“制度的相互依赖”。这是指，所有的经济和政治制度都是互相关联的，若长期遵守建立在完全不同的价值基础上的经济和政治制度是不可能的。一方面存在自由的、自主的、建立在个人基础上的市场经济制度，另一方面没有广泛的公民参与权，这样制度是不可能长期继续的。这一现象的危险性是显而易见的，但中国改革的方向正会触及这种相互依赖的不良后果。

这极有可能作为改革发展“目标之外”的结果。在八十年代的经济改革过程，相伴之的政治领域变化，特别是基层越来越多的自主权和干部对经济发展上的成功的“竞争”替代以往对路线的忠诚，以及 1989 年的政治运动，尤其在“非典”危机的处理中由于内部和外部压力而作出的行动上的改变，均表明了存在于经济、政治和国际秩序间的关联。中国也逐渐面临着拥有民主政权和国际社会提出的透明化的制度竞争的挑战。至于是否按照西方化的模式发展民主化的多党制，还是更多地保障个人的基本权力，还是(能够)发展其它的政治体制，这个问题现在还处于开放的状态。

---

同作为“竞争系统的基本原则”。

<sup>12</sup> 参见第二部分：竞争替代私有财产

但是这里也不能过快地涉及“文化特色”，因为经常提到的中国的文化和西方的多党制“不相合”的意见并非是对这一问题的绝对的答案。

#### 4. 结语

自 1979 年，中国巨大的转变在中国和世界的观察家眼里都是令人吃惊的。这个转型正是通过很多的内在的矛盾和不和谐向前推进的经济秩序的发展，从转型理论的角度这个发展正是由很多设想“杂乱交错”在一起而形成的。但是中国的经济绝对还没有处于

“市场经济的终点” - 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有国有资产和银行系统的改革，通过明确各级政府的责任来建立政治的透明度，加强法治国家和功能强大的社会体系建设，克服城乡间的大差异和东西部的分化，要克服自满的中间状态。不从经济和政治的角度，自 1978 年开始的机构化的“寻找和发现过程”的结果中可以清楚地看到会制约长期发展的因素 - 失业问题，基础建设和环境问题。虽然不能过快地对中国的转型政策进行某种“负责”的总结，但这肯定是一个各个方面活跃的、延续的社会转变、现代化和发展的过程。

#### 参考文献：

Bing Yue (1997): 《中国通往市场经济的道路》，法兰克福，1997。

论文集: Granaut, Ross 和 Yiping Huang 汇编: 《没有奇迹的发展》。牛津，2001。

Carsten 和 Hermann-Pillath: 《中国的市场经济》，Opladen, 1995。

论文集: Hermann-Pillath, Carste, Lackner 和 Michael: 《中国状况报道》，波恩，1998。

Naughton, Barry: 《计划经济的改革：中国是独一无二的吗？》，收录: Herr, Hansjoerg, Huebner 和 Hurt (编): 《市场经济的长征》，柏林，1999，第 45 至 76 页。

Shiwei Shi: 《国家，对不良渠道的依赖以及在转型过程中经济和政治的相互作用》，波茨坦，法兰克福，1998。

Weggel, Oskar: 《中国》，第五版，慕尼黑，2002。

Yingyi Qian: 《从演变，历史和比较的视角看中国市场转型过程(1978-1998)》，收录: Journale of Institutional and Theoretical Economics. 第 156 期，第 152 至 171 页。

(张叶鸿译)